

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祥龙电业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4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方式通知董事，会议于2023年8月1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应到董事7人，实到董事7人。会议由董事长董耀军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暨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上披露的《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暨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。该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《关于投资建设供水厂三期扩建工程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上披露的《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

供水厂三期扩建工程的公告》。该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《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上披露的《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》。该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上披露的《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(五) 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上披露的《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17 日